

重庆市永川区朱沱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永川区朱沱镇位于永川区南部，幅员面积 128 平方公里，户籍人口 8.9 万人，辖区 18 个行政村和 2 个社区。朱沱镇人民政府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辖区内行使相应的政府管理职能。具体为：指导、帮助村社区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它工作；负责本辖区社区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做好社会救助和其他社会保障工作；执行本辖区内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管理本辖区内的社会事务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计划生育、环境保护、文化、卫生、安全生产等行政工作；负责维护本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人民调解工作；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等的合法权益；开展拥军优属，做好国防动员和兵役工作；配合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向区人民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事项以及办理区人民政府交办的事项。

（二）单位构成

部门本级内设机构 11 个，各机构规范简称依次为：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港园发展办公室、长江朱沱段保护办公室。下设二级预算单位 6 个，分别是：重庆市永川区朱沱镇人民政府（本级）、农业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文化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共设置编制 52 名，实有人数 51 人。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5784.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66.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17.9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2 年增加 307.62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424.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减少 116.89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5784.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9.4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3.5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2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7.28 万元，城乡社区

支出 412.0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790.3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77.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5.1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39 万元,其他支出 166.9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62 万元,预留经费支出 542.33 万元;支出比 2022 年增加 307.6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5.9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301.66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66.0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66.0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424.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0.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2 年增加 5.9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项目支出 3869.87 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人员补助及村(社区)运转经费、环卫经费、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支出、农村一事一议建设支出、政法支出、农村公路建设支出、公路养护补助支出、农村危房改造支出、地址灾害防治、预备费等重点工作,比 2022 年增加 301.66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留支出预算增加。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7.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7.98 万元,主要用于特色小镇等重点工作,比 2022 年减少 116.8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减少。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54.3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5.75 万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暂无因公出国（境）活动安排；公务接待费 13.8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2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综治云平台及基层智治改革接待费预算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定额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暂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262.35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65.36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用经费定额预算减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5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本部门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75.87 万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4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陈颖

联系方式：023-49601002